

# 罗山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

罗巩固脱贫组〔2023〕4号

## 罗山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关于罗山县人社局呈报《罗山县2023年三类户省外务工交通补助实施方案》的批复

罗山县人社局：

你单位上报的《罗山县2023年三类户省外务工交通补助实施方案》（罗人社〔2023〕7号）已收悉，经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你单位实施2023年三类户省外务工交通补助项目。罗山县2023年三类户省外务工交通补助92万元，由罗山县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安排解决。罗山县2023年三类户省外务工交通补助项目主要针对罗山县三类户劳动力在省外务工的，连续6个月以上，总收入达到15000元，给予每人每年一次性往返交通费补助1000元。

请接此批复后，严格按照实施方案规定，精心组织实施，加强项目监管，确保项目发挥最佳效益。

附件：2023年三类户省外务工交通补助项目实施方案

罗山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

2023年2月20日



# 罗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罗人社〔2023〕7号

## 罗山县 2023 年三类户省外务工交通费补助 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鼓励有条件的三类户贫困劳动力跨省就业增收，加强转移就业脱贫。根据信阳市财政局等六部门《关于印发〈信阳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信财农综〔2021〕5号）、信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五部门《关于印发〈信阳市切实加强就业帮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实施细则〉的通知》（信人社办〔2021〕32号）等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项目名称：三类户省外务工交通费补助

二、实施地点：各乡镇（街道）

三、实施范围：罗山县三类户省外务工劳动力

四、项目资金：各乡镇（街道）预报省外务工人数 920 人，合计 92 万元。

五、实施时限：2023 年 12 月底

六、省外务工交通费补助方式：对三类户劳动力在省外务工的，连续务工 6 个月以上，总收入达到 15000 元以上，给予每人每年一次性的往返交通费补助 1000 元。

## 七、实施办法

### （一）规范建立就业创业台账

依托县防返贫动态监测信息系统的三类户人员（2023 年 1 月未风险消除），对登记的三类户劳动力逐一进行普查，做到“五清三明”，即：人员底数清、技能状况清、文化程度清、家庭人口清、收入情况清；择业意愿明、就业意向明、公示结果明。及时跟踪三类户劳动者的就业状况，动态更新相关信息，实现三类户“精准识别、精准帮扶、精准管理”。

### （二）申报所需资料

- 1.三类户劳动力身份证复印件；
- 2.三类户劳动力省外务工及收入证明；

（1）在建筑工地、小餐馆、或个体工商户处务工，无法提供加盖企业公章务工证明的，可加盖其务工所在地社区（村、街道）公章。



(2) 因跳槽未能在一个单位就业满半年的，由现在务工的企业开具证明，本人在证明上写清以前务工的企业名称、务工时间、工资收入和企业联系电话等情况。

### (三) 有关事项

1. 劳动力在 2023 年出省外出务工时不是三类户，但后期纳入三类户，在省外连续务工 6 个月以上，总收入达到 15000 元以上的可享受交通费补助。

2. 劳动力在该实施方案公告公示时是三类户，但后期风险消除，2023 年在省外连续务工 6 个月以上，总收入达到 15000 元以上的可享受交通费补助。

### (四) 申领程序

由三类户劳动力将申报所需资料和《罗山县三类户省外务工交通费补助申请表》交村委会（务工及收入证明可先提供复印件或电子档的打印件，并在 1 星期内将原件寄回交村委会）。村委会按照方案要求进行初审，村委会初次审核无误后，提出意见，并将初审合格的三类户劳动力资料汇总和所提意见一并提交到所在乡镇（街道）乡村振兴部门。乡镇（街道）对村级报来的申请表和申请材料审核无误后将省外务工交通费补助直接拨付到三类户劳动力社会保障卡银行账户内。

## 八、责任落实

(一) 落实部门责任。乡镇(街道)负责本辖区三类户劳动力人口的分类统计,负责对三类户在省外务工人员信息的核实、申报、实施、监管、验收和补助资金发放。

(二) 加强项目跟踪管理。对于弄虚作假,骗取财政扶贫资金的,一经查实,除追回补助资金外,个人行为将列入诚信惩戒黑名单,并依法依规追究法律责任。对补贴政策实施审批不严,造成扶贫资金损失的,将依规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罗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2月18日

